

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处室文件

质字〔2021〕2号

关于校级兼职教学督察员 学期总结的相关要求

校级督察员：

本学期即将结束，请各位督察员老师于2021年7月2日16时前，将本学期教学督察总结及听课记录本交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（文鼎楼402室）。为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，规范教学督察管理，提高教学质量保障水平，现对撰写教学督察总结明确如下要求：

一、教学督察总结内容要求

（一）督察基本情况。包括本学期共听课次数、层次（本科、专科）、课程类型（理论、实践）、被听教师职别等。

（二）督察情况分析。阐述本学期通过教学督察了解的教学基本情况，被听教师教学质量总体情况分析（优、缺点）、学生学习总体情况分析（优、缺点）；本学期特别值得表扬的教师（教学水平、为人师表、教法创新等）和需要帮扶的教师。

（三）需要解决的问题。针对影响教学质量的突出问题，分析主要原因，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及建议；针对教学督察组织中的问题和不足，分析主要原因，解决问题的办法及建议。

(四) 总结标题形式。总结标题统一：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校级教学督察员+督察员姓名+教学督察总结

二、教学督察总结格式要求

(一) 标题：黑体二号居中，单倍行距。

(二) 一级标题：黑体三号，段落首行左缩进 2 个汉字符。

(三) 二级标题：楷体三号加粗，段落首行左缩进 2 个汉字符。

(四) 三级标题：仿宋三号加粗，段落首行左缩进 2 个汉字符。

(五) 段落文字：仿宋三号，两端对齐书写，段落首行左缩进 2 个汉字符。行距 28 磅。

